

申万菱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九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9 月 29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行业轮动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5009
交易代码	005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9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56,304,711.9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利用行业轮动效应，优化行业配置，对强势行业的龙头企业 and 具有估值优势、成长潜力的股票进行重点投资，力争获取长期稳定的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围绕我国经济周期动力机制与发展规律，研究我国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的结构化特征，捕捉行业轮动效应下的投资机会，采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行业配置策略与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策略相结合，精选强势行业中具有核心竞争

	优势的个股，力求获取稳健的超额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10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金额 (2017 年 9 月 29 日-2017 年 9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98,380.39	136,521.55
2. 本期利润	5,123,451.87	136,521.5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3	0.000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54,104,911.90	1,254,985,507.0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66	1.000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已扣除了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各项交易费用，但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认购或交易基金各项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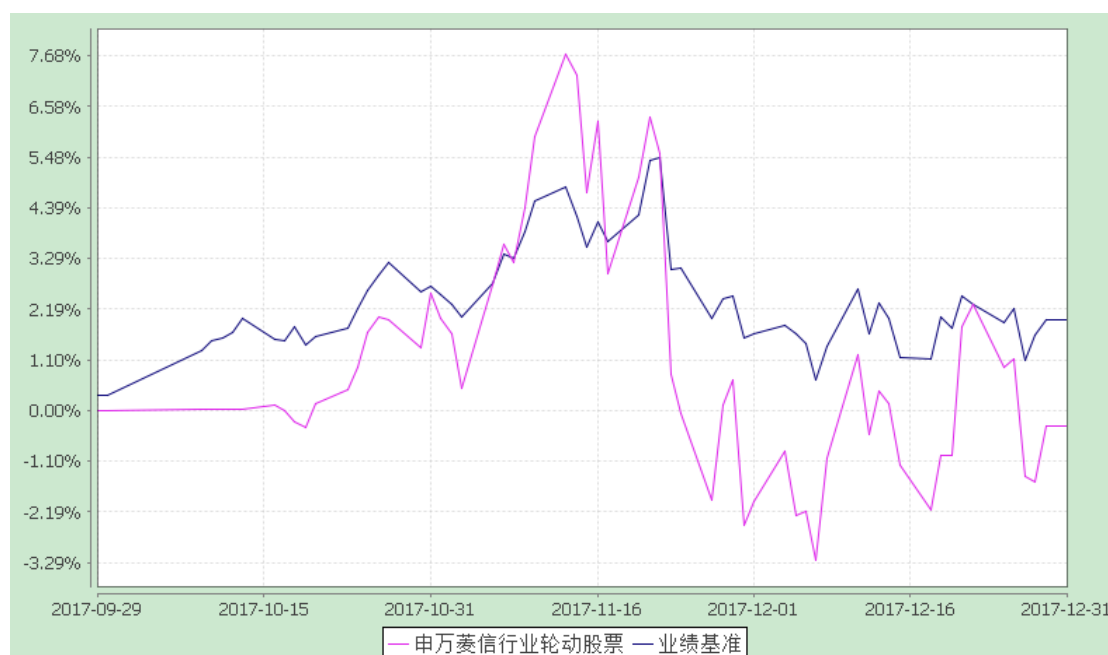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0.01%	0.01%	0.34%	0.24%	-0.33%	-0.23%

年9月29日) 至2017年9 月30日						
过去三个月	-0.35%	1.42%	1.62%	0.61%	-1.97%	0.8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申万菱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 年 9 月 29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注：1）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运作未满一年。

2）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可转债及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地方政府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以参与融资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目前正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卢扬	权益投资部负责人，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09-29	-	13 年	卢扬先生，硕士研究生。2004 年起从事金融相关工作，曾任中信建投证券行业分析师，中金公司行业分析师，上投摩根基金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6 年加入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权益投资部负责人，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基金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资产与本基金管理人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没有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在基金资产的管理运作中，无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并通过稳健经营、规范运作、规避风险，保护了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通过组织结构的设置、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全面落实公平交易原则在具体业务（包括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中的实现，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在投资和研究方面,本公司投资和研究部门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在交易执行方面,本公司的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通过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方面,本公司风险管理部开展日内和定期的工作对公平交易执行情况作整体监控和效果评估。风险管理部通过对不同组合之间同向交易的价差率的假设检验、价格占优的次数百分比统计、价差交易模拟贡献与组合收益率差异的比较等方法对本报告期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口下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对于场外交易,还特别对比了组合之间发生的同向交易的市场公允价格和交易对手,判断交易是否公平且是否涉及利益输送。

本公司通过事前的制度规范、事中的监控和事后的分析评估,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了旗下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报告制度》,明确定义了投资交易过程中出现的各种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类型,并规定且落实了异常交易的日常监控、识别以及事后的分析流程。

本报告期,未发生我司旗下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以及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 4 季度,市场继续沿着白马蓝筹股的主线震荡上行,而依靠外延并购为主的中小创个股继续大幅下跌。主要指数中,白马蓝筹股为主的沪深 300 上涨 5.1%,上证综指小幅下跌 1.2%,创业板综指大幅下跌 9.4%;行业中,食品饮料、家电板块领涨,资产注入预期主导的国防军工、计算机板块领跌。

由于本基金在 2017 年 9 月底成立,2017 年 4 季度为建仓期,因此净值变化不大。本基金管理人在建仓期利用市场的调整完成了对白马蓝筹股的配置,特别是消费电子、建材、保险等板块,为 2018 年的开局做好准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净值表现为-0.35%，同期业绩基准表现为 1.62%。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85,649,534.56	88.20
	其中：股票	585,649,534.56	88.20
2	固定收益投资	704,000.00	0.11
	其中：债券	704,000.00	0.1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2,103,802.14	9.35
7	其他各项资产	15,550,843.12	2.34
8	合计	664,008,179.82	100.00

注：本基金未开通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于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5,565,000.90	5.44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81,562,112.24	73.6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8,102,398.00	1.24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32,158,529.42	4.92
K	房地产业	28,261,494.00	4.3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85,649,534.56	89.5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未开通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于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12	隆基股份	1,272,200.00	46,358,968.00	7.09
2	002008	大族激光	790,421.00	39,046,797.40	5.97
3	002714	牧原股份	672,815.00	35,565,000.90	5.44
4	002236	大华股份	1,481,800.00	34,214,762.00	5.23
5	002271	东方雨虹	831,300.00	33,218,748.00	5.08
6	600703	三安光电	1,296,382.00	32,915,138.98	5.03
7	000786	北新建材	1,454,422.00	32,724,495.00	5.00
8	601601	中国太保	776,401.00	32,158,529.42	4.92
9	002241	歌尔股份	1,758,468.00	30,509,419.80	4.66
10	002475	立讯精密	1,297,231.00	30,407,094.64	4.6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704,000.00	0.1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04,000.00	0.1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29	太阳转债	7,040.00	704,000.00	0.1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87,740.6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925,055.3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435.96
5	应收申购款	222,611.1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550,843.1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总额	1, 254, 848, 985. 4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 254, 848, 985. 48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80, 898, 987. 56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79, 443, 261. 11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56, 304, 711. 93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9月29日生效。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含）起，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将按照相关法规及税务机关的要求计算和缴纳增值税税款及附加税费。上述税款及附加税费将由基金资产承担，从基金资产中提取缴纳，该应税及纳税行为可能对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造成一定影响。详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公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基金合同；

招募说明书及其定期更新；

发售公告；

成立公告；

开放日常交易业务公告；

定期报告；

其他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中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定期更新、基金发售公告和基金成立公告均放置于本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开放日常交易业务公告、定期报告和其他临时公告放置于本基金管理人的住所。本基金管理人住所地址为：中国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 11 层。

9.3 查阅方式

上述文件均可到本基金管理人的住所进行查阅，也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进行查阅，查询网址：www.swsmu.com。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九日